

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分类检查项目目录

序号	检查事项名称	对象划分		法律依据	监管方式
1	对小额贷款公司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获得小额贷款公司开业批复或者申请业务范围和经营区域批复的机构	《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	双随机、一公开
2	对融资担保公司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获得《融资担保公司经营许可证》的机构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	双随机、一公开
3	对典当行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获得《典当行经营许可证》的机构	《典当管理办法》《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	双随机、一公开
4	对融资租赁公司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纳入监管名单管理的机构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	双随机、一公开
5	对商业保理公司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无		
6	对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贵州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关于加强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监管促进规范经营的函》（银保监普惠金融函〔2022〕158号）	每半年检查一次
7	对区域性股权市场实施监督检查	检查对象	贵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	现场监管与非现场监管